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南投縣榮民服務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7日
發文字號：投縣處字第1110000101號
附件：110年第4季遺孤收支明細



主旨：公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南投縣榮民服務處110年第四季榮民遺孤認養金收支情形。

依據：輔導會109年09月25日輔服字第1090072664號令頒「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服務機構推動榮民遺孤認養實施要點」。

公告事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南投縣榮民服務處110年第四季榮民遺孤認養金收支情形，如附件。

處長 邱奇賢